

訊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第一條

訂定目的

為強化公司治理、健全風險管理機制，以穩定企業經營，朝向永續發展目標邁進，爰依據「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強化本公司之風險管理制度。

第二條

風險管理目標

本公司風險管理目標旨在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考量可能影響本公司永續經營目標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並將風險管理融入營運活動及日常管理過程，達成以下目標：

- 一、實現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 二、提升管理效能。
- 三、提供可靠資訊。
- 四、有效分配資源。

第三條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依據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舉凡有危及公司永續經營之不確定效應的事件，皆屬風險管理範圍，制度化處理及因應各類風險，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之損失，並依據內、外在環境變遷隨時檢討，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措施，以保護員工、股東、客戶與合作夥伴等利害關係人的利益，增加公司價值，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第四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

- 一、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本公司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二、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負責審核及監督風險管理政策的訂定及執行情形。
- 三、風險管理小組：本公司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轄下設立風險管理小組，為執行風險管理權責單位，建立風險管理相關應對政策及流程，協調相關部門進行風險辨識、分析、評估、管理及監督，以執行董事會核定的風險管理政策。每年召開風險管理小組會議，針對公司風險管理實施情況進行討論，並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年度風險評估與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 四、稽核室：本公司稽核室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實施內部稽核以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 五、各業務及管理單位：各單位主管應於日常管理作業中，進行風險評估及管控，強調全員全面風險控管，平時落實層層防範，以有效作好風險管理。

第五條

風險管理範疇

因應全球政經發展趨勢與變化，為使本公司能制度化處理及因應各類風險之產生、增加前瞻性決策品質及提升企業永續經營能力，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經濟(含公司治理)議題，鑑別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經營的相關風險，諸如環境風險、人力資源風險、產品安全風險、營運風險、市場風險、公司治理風險及其他風險等，本公司致力於制定相關管理策略與因應措施，將可能的風險事件影響程度降至最低。

第六條

風險管理程序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包含風險辨識、風險分析及風險胃納、風險評量、風險回應及監督與審查機制五大要素：

一、風險辨識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依據以往經驗及日常營運活動接收之各類資訊，並考量內、外部風險因子、利害關係人關注重點等，採用各種可行之分析工具，透過「由下而上」及「由上而下」的分析討論，全面辨識可能導致公司永續經營目標無法達成、造成公司損失或負面影響之潛在風險事件。

二、風險分析及風險胃納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針對已辨識出之風險事件，考量現有相關管控措施之完整性、過往經驗、同業案例等，瞭解其性質及特性，擬訂適切的量化或質化量測標準，量化之量測標準係指透過具體可計算之數值指標，表達風險事件之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對於較難量化的風險事件，則以文字描述之質化量測標準來呈現，分析其發生機率及對公司影響程度，據以計算風險值。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依據公司可承受之風險限額，擬訂風險胃納(風險容忍度)等級及其風險回應方式，作為後續風險評量及風險回應之依據。

三、風險評量

將風險分析結果與風險胃納等級加以比對評量，決定風險事件處理順序，並作為後續擬訂回應措施之參考依據。

四、風險回應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應考量公司策略目標、利害關係人觀點、風險評量結果及可用資源，訂定相關風險回應處理計畫，使風險回應方案在實現目標與成本效益之間取得平衡。

五、監督與審查機制

監督與審查的目的在因應風險的變動性，隨著社會變遷、環境變遷、政經局勢變遷、成本增加等，原來有效的管理方式可能效益遞減，若風險管理的流程沒有隨之調整，風險便無形中開始增加，為了適應風險的變動性，進行風險管理的各流程，皆需要有監督與審查來檢視目前的風險管理制度是否符合現況需求，是否有修正、改善的必要。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應謹遵本風險管理程序，落實控管影響公司永續經營目標之風險事件，並定期提入董事會報告，以確實督導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

第七條

風險報導與揭露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依據本風險管理程序執行風險管理之過程及其結果均應詳實紀錄，妥善留存備查，並定期出具風險管理相關報告予董事會，建置動態管理與報導機制。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下列風險管理資訊，提供予外部利害關係人參考，並持續更新。

- 一、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二、風險治理與管理組織架構。
- 三、風險管理運作與執行情形。

第八條

實施與修訂

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制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4 日。